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承辦人：曾詩媛
電話：03-3322101#7419
電子信箱：sh1002449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4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3711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20037117_ATTACH1.pdf)

裝

主旨：函轉新竹市政府與空中英語教室教育集團合作辦理111學年度提升國中小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－子計畫二、提升教師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－Give me 10新竹市國小專場研習活動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竹市政府112年4月20日府教學字第1120062341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相關資訊摘述如下：

(一)研習日期與時間：

1、112年4月26日(星期三)下午13時30分至16時30分。

2、112年5月3日(星期三)下午13時30分至16時30分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新竹市東門國小多功能教室（新竹市東區民族路33號）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

1、英語領域老師及外師為主。

2、對雙語教學或雙語活動設計有興趣之其他領域老師。

線

電子公文時戳

0

教務處　112/04/25 08:05
1120002883　有附件

3、優先新竹市教師參加，名額限制60人。

(四)此研習兩場次內容一致，有興趣之教師擇一參加即可。

三、請貴校惠允參加研習教師公假登記，並請參訓教師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全程參與者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：

(一)112年4月26日：課程代碼3848929。

(二)112年5月3日：課程代碼3848931。

四、檢附旨案研習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04/24 16:00:01

裝 訂 線